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司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表達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內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瑞安建業有限公司*

SHUI ON CONSTRUCTION AND MATERIAL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3)

進一步公佈

出售於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的股份權益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刊發的公佈（「該公佈」）。本公佈旨在提供出售事項的最新進展。除非另有指明，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最終購買價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日釐定為每股瑞安房地產股份3.4088港元。由於購買價不超過最高購買價每股瑞安房地產股份4.00港元，SOPL必須購買約值1,080,000,000港元的瑞安房地產股份，即按每股瑞安房地產股份3.4088港元購買約316,830,000股瑞安房地產股份，佔瑞安房地產於本公佈刊發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6.31%。

股東及準投資者務請注意，出售事項仍須待（其中包括）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執行該協議及出售事項後方可作實。刊發本進一步公佈並不代表出售事項將成功完成。股東及準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緒言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刊發的公佈（「該公佈」）。本公佈旨在提供出售事項的最新進展。除非另有指明，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最終購買價

由於在該公佈內所提述的現有市場價格低於最低購買價每股瑞安房地產股份3.4088港元，最終購買價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日釐定為每股瑞安房地產股份3.4088港元，即最低購買價。

由於購買價不超過最高購買價每股瑞安房地產股份4.00港元，SOPL必須購買約值1,080,000,000港元的瑞安房地產股份，即按每股瑞安房地產股份3.4088港元購買約316,830,000股瑞安房地產股份，佔瑞安房地產於本公佈刊發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6.31%。

對本集團於瑞安房地產擁有權的影響

按最終購買價每股瑞安房地產股份3.4088港元計算，本集團於瑞安房地產的權益在出售事項完成後將由約8.67%減至約2.36%，而瑞安集團於瑞安房地產的權益將由約41.39%增至約47.70%。瑞安集團及本集團於瑞安房地產持有的合共權益將維持不變，約為50.06%。

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

按最終購買價每股瑞安房地產股份3.4088港元計算，本集團從出售事項將錄得收益，收益（於扣除交易成本前）為最終購買價與銷售股份的賬面投資成本每股瑞安房地產股份約2.23港元的差額。該項收益預計約為374,340,000港元（包括自投資重估儲備的轉撥），並預期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證監會已豁免瑞安集團及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根據收購守則就出售事項提出全面收購的責任，而出售事項仍須待該公佈所述的其他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一份載有出售事項資料的通函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日寄發予股東。

股東及準投資者務請注意，出售事項仍須待（其中包括）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執行該協議及出售事項後方可作實。刊發本進一步公佈並不代表出售事項將成功完成。股東及準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瑞安建業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黃勤道

香港，二零一零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羅康瑞先生、蔡玉強先生、黃月良先生、黃勤道先生及黃福霖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狄利思先生、李凱倫女士、艾爾敦先生、陳棋昌先生及曾國泰先生。

* 僅供識別

網址：www.socam.com